

# 電子發票證明聯及載具號碼申請補發辦法

105年9月6日

## 一、申請電子發票證明聯：

### (一)申請對象：

- 1、發票證明聯申請補發，需原電子發票證明聯正本尚在且限模糊不清、破損無法對獎，僅限補發一次，並有「補發」字樣。
- 2、限中獎發票號碼及接獲中獎通知函之用戶申請，未中獎發票號碼之用戶無法申請補發。
- 3、已逾領獎期限，本公司不受理申請補發；申請補發期限為該期開獎日之次月六日起三個月內。

### (二)申請方式：

- 1、本人或受託人填寫電子發票證明聯補發切結書連同中獎通知函，至本公司臨櫃申請。
- 2、臨櫃辦理申請，本公司得影印留存相關證明文件。

## 二、申請載具號碼(下載載具號碼補發切結書)：

### (一)申請對象：

- 1、限接獲中獎通知函之用戶申請，未接獲中獎通知函之用戶無法申請，僅限補發一次。
- 2、中獎通知內容已載明：「以金融(郵政)機構存款帳戶扣款繳費者之統一發票五獎、六獎及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仟元獎金匯入原扣款帳號」說明，本公司不受理申請補發。
- 3、已逾領獎期限，本公司不受理申請補發；申請補發期限為該期開獎日之次月六日起三個月內。

### (二)申請方式：

- 1、中獎金額 10,000 元(含)以上：  
本人或受託人填寫載具號碼補發切結書連同中獎通知

函，需至本公司臨櫃申請。

**2、中獎金額 10,000 元(不含)以下:**

本人或受託人填寫載具號碼補發切結書連同中獎通知函，以傳真、網路、臨櫃方式申請。

**3、以傳真、網路、郵寄方式申請之用戶，限中獎金額 10,000 元(不含)以下，限寄送至裝表或通訊地址，申請寄送第三地，需本人或受託人攜帶身分證正本臨櫃申請。**

**4、臨櫃辦理申請，本公司得影印留存相關證明文件。**

**三、注意事項:**

1、中獎發票權益屬該期繳款人，請勿冒領，以免觸法。

2、受理申請影印相關證件，本公司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3、本辦法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補充之。